

勞動部
人事費彙計表
中華民國110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人 事 費 別	金 額	說 明
一、民意代表待遇	-	
二、政務人員待遇	6,566	
三、法定編制人員待遇	232,367	
四、約聘僱人員待遇	12,882	
五、技工及工友待遇	9,124	
六、獎金	60,491	
七、其他給與	5,562	
八、加班值班費	19,282	
九、退休退職給付	473	
十、退休離職儲金	23,147	
十一、保險	24,952	
十二、調待準備	-	
合 計	394,846	